

#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542

单位名称: 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 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文本

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加盖  
公章)  
二〇二五年八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 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 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 镇党委领导本镇政府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本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 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 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九)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 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6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352.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58.7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458.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06.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5,624.77</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5,624.77</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b>31</b>	<b>5,624.77</b>	<b>总计</b>	<b>62</b>	<b>5,624.77</b>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房寨镇人民

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24.77	5,624.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2.84	3,352.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28.84	3,328.84					
2010301	行政运行	457.61	457.6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71.23	2,871.23					
20106	财政事务	24.00	24.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4.00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8	4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8	46.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8	4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8	24.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8	2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8	24.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8.70	1,458.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8.70	1,458.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58.70	1,458.70					
213	农林水支出	706.20	706.2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6.20	706.2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47.62	147.6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58.58	558.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5	35.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5	35.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5	3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24.77	572.53	5,052.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2.84	465.51	2,887.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28.84	441.51	2,887.33			
2010301	行政运行	457.61	441.51	16.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71.23		2,871.23			
20106	财政事务	24.00	24.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4.00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8	4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8	46.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8	4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8	24.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8	2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8	24.78				
212	城乡社区	1,458.70		1,458.70			

	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458.70		1,458.70			
2120801	征地和拆 迁补偿支 出	1,458.70		1,458.70			
213	农林水支 出	706.20		706.20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706.20		706.20			
2130701	对村级公 益事业建 设的补助	147.62		147.62			
2130705	对村民委 员会和村 党支部的 补助	558.58		558.58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35.35	35.3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35.35	35.3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35.35	3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6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52.84	3,352.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58.7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88	46.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78	24.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58.70		1,458.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06.20	706.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35	35.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5,624.77</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5,624.77</b>	<b>4,166.06</b>	<b>1,458.7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5,624.77</b>	<b>总计</b>	<b>64</b>	<b>5,624.77</b>	<b>4,166.06</b>	<b>1,458.7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66.06	572.53	3,59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2.84	465.51	2,887.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28.84	441.51	2,887.33
2010301	行政运行	457.61	441.51	16.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71.23		2,871.23
20106	财政事务	24.00	24.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4.00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8	4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8	46.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8	4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8	24.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8	2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8	24.78	
213	农林水支出	706.20		706.2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6.20		706.2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47.62		147.6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58.58		558.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5	35.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5	35.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5	3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5.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6.8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0.5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2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7.4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7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6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26.92	公用经费合计				4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8.70	1,458.70		1,458.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8.70	1,458.70		1,458.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458.70	1,458.70		1,458.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1,458.70	1,458.70		1,458.7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房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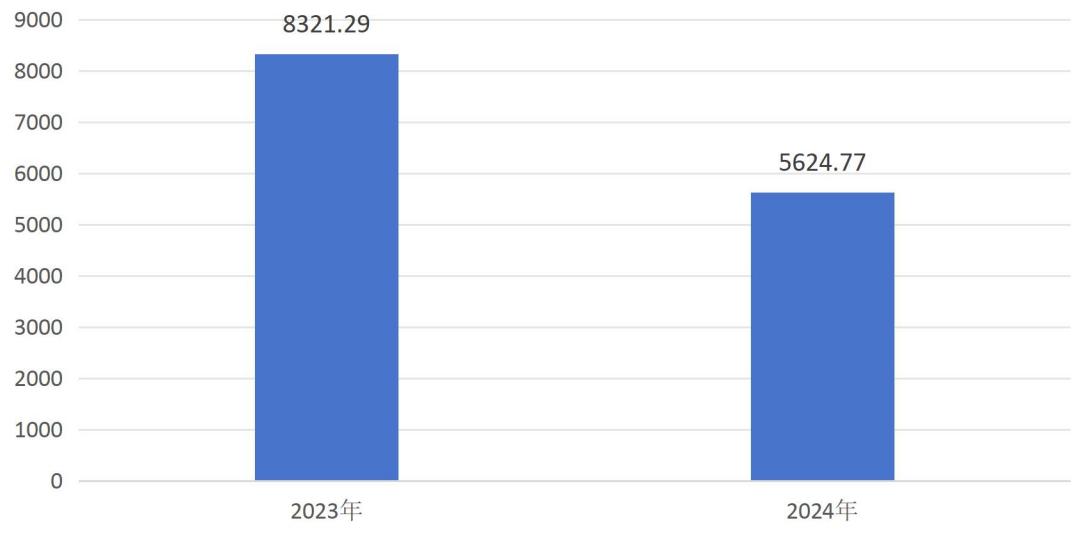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624.77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696.52 万元，下降 32.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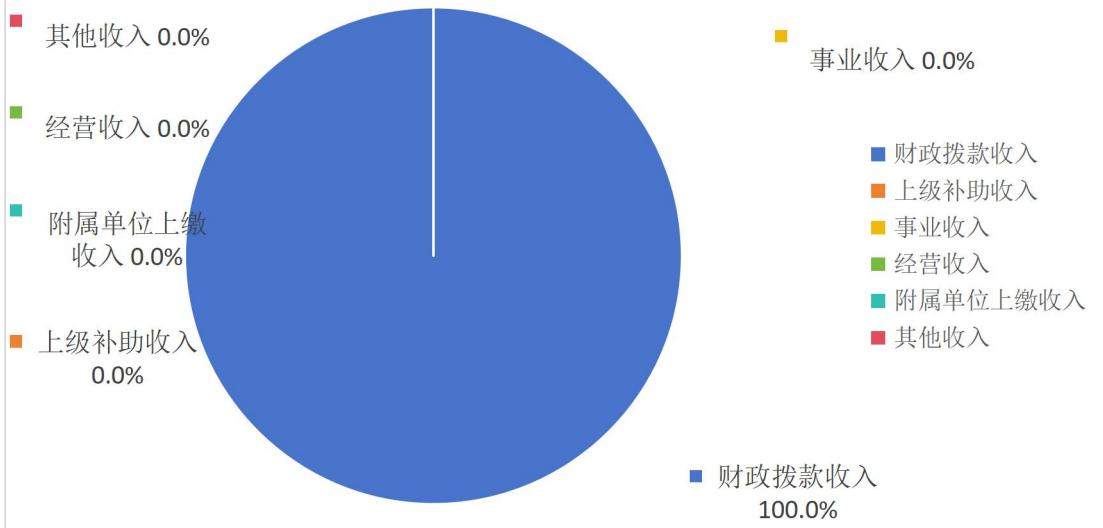
图 1：2023-2024 年收支总计对比图（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624.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24.77 万元，占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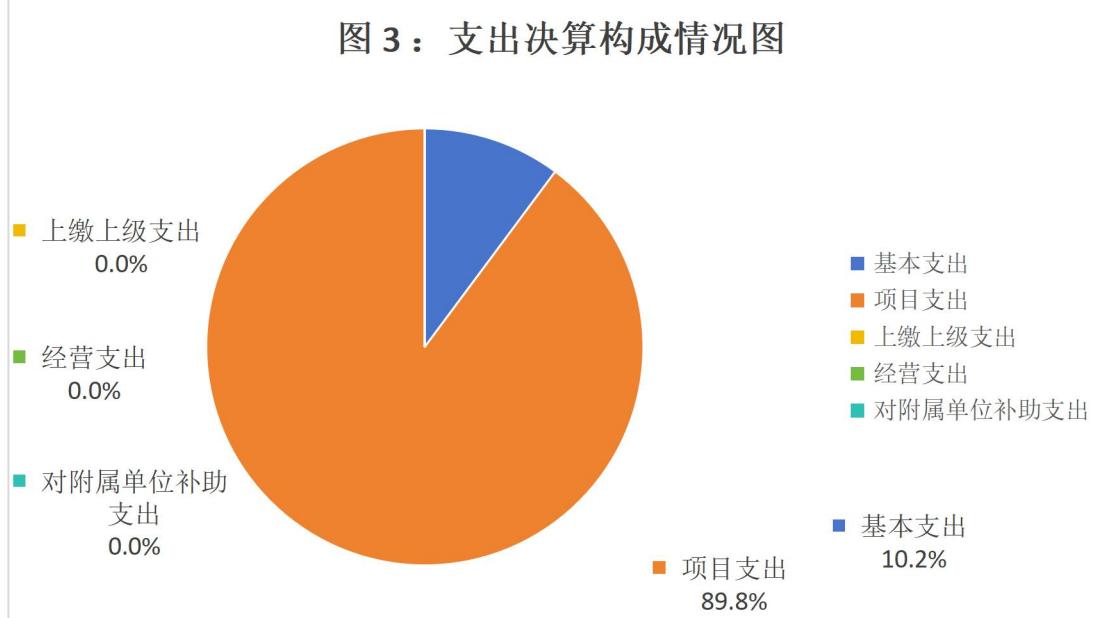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624.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2.53 万元，占 10.2%；项目支出 5,052.23 万元，占 89.8%。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624.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696.52 万元，降低 32.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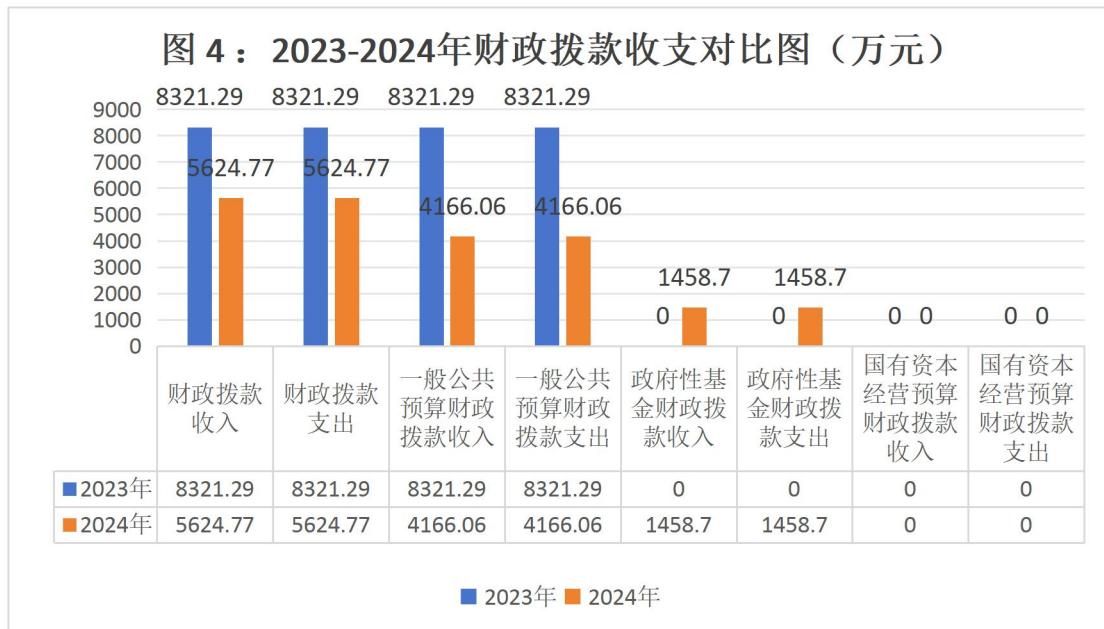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24.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96.52 万元，降低 32.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5,624.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96.52 万元，降低 32.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166.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55.22 万元，降低 49.9%，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4,166.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55.22 万元，降低 49.9%，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58.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58.7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1,458.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58.7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支。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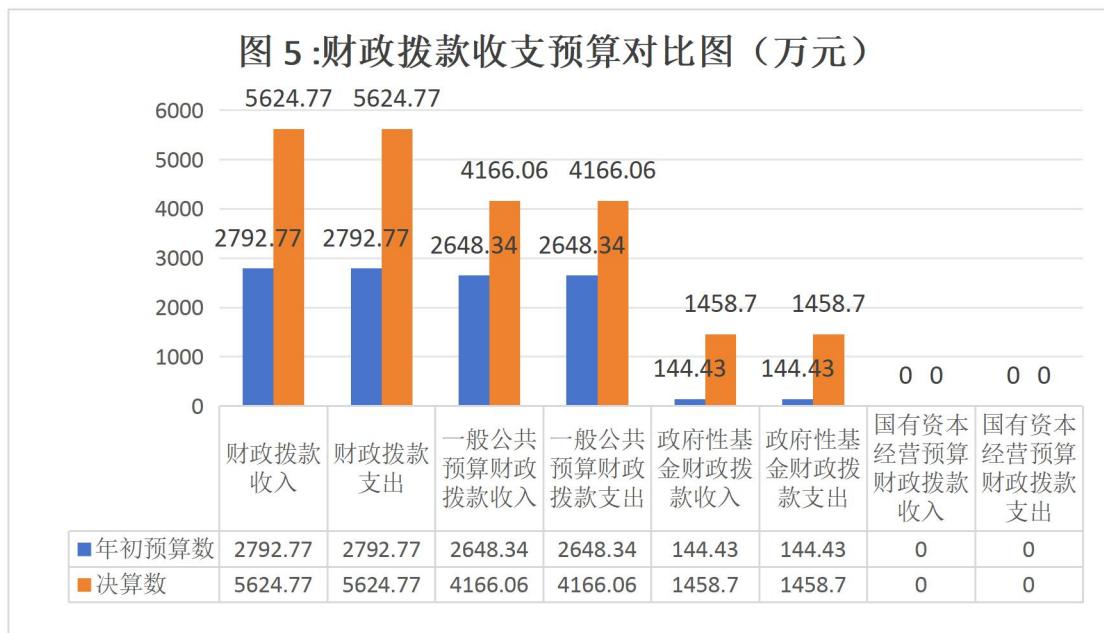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2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4%，比年初预算增加 2,832.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较年初增加；本年支出 5,62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4%，比年初预算增加 2,832.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较年初预算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3%，比年初预算增加 1,517.7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增

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3%，比年初预算增加 1,517.7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314.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314.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支。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24.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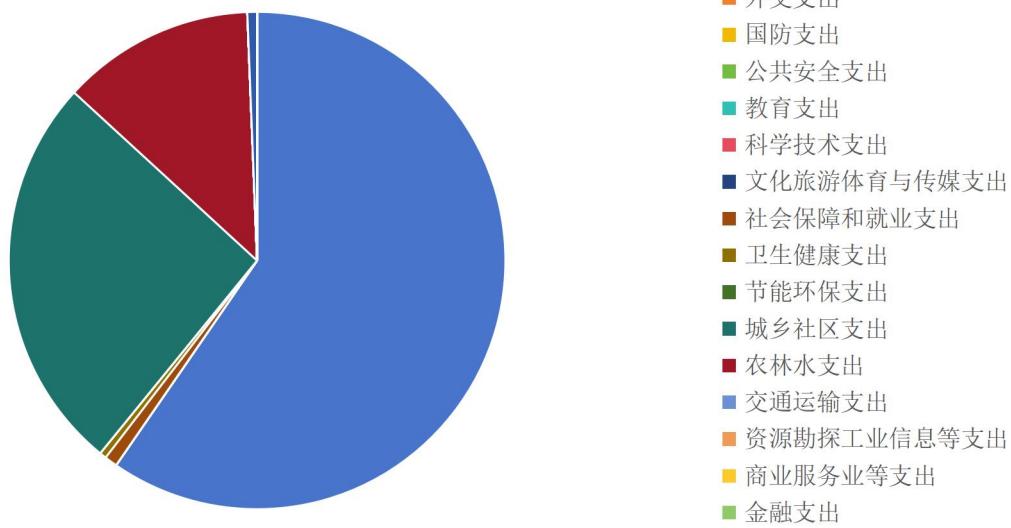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52.84 万元，占 59.6%，主要用于等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88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社保费缴纳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4.78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社保费缴纳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706.20 万元，占 12.6%，主要用于村干部报酬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5.35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等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1,458.70 万元，占 25.9%，主要用于等城乡社区项目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此项收支。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2.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26.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维修（护）费。

公用经费 45.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收支；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收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收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

是无三公经费收支。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61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33.61 万元，增长 280.1%。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增加。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052.23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9 个，涉及资金 3593.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6.26%；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1458.7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晚秋黄梨研发中心、交易市场占地补偿资金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 万元。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晚秋黄梨研发中心、交易市场占地补偿资金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晚秋黄梨研发中心、交易市场占地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发放黄梨研发中心、交易市场占地补偿款，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晚秋黄梨研发中心、交 易市场占地补偿资金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 数	2.40000	到位数	2.400000	执行数	2.40000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其他	2.40000 0 0	其中:财政 资金 其他	2.400000 0 0	其中: 财政资 金 其他	2.400000 0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及时发放黄梨研发中心、交易市场占地补偿款，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号 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占地亩数	项目占地补 偿亩数	12. 50	= 2.0 0.0	20 亩	完成 12.5
	质量指 标	占地任务完 成情况达标 率	实际发放补 偿占应发放 补偿数的比 例	12. 50	= 1.0 0.0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 标	发放占地补 偿时间	实际发放补 偿时间比应 发放补偿时 间	12. 50	≤ 1	1 个月	完成 12.5	

### 时间节点

	成本指标	占地补偿成本	占地补偿实际发放成本	12. ≤ 50	2.4 万元	2.4 万元	完成	12.5
<b>效益指标</b>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经济效益增长率	该项目实施后对农村经济效益增长的比率	15. ≥ 00	10%	1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群众投诉率	降低群众向政府或信访部门上访投诉比率	15. ≥ 00	1%	1%	完成	15
<b>满意度指标</b>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被征地群众的满意度	10. ≥ 00	95%	95%	完成	10
<b>预算执行率</b>	预算执行率			10				10
<b>自评总分</b>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范红双

联系电话: 2781660

- 说明:
-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

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0 万元，执行数为 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资金主要用于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提高服务群众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140.00	执行数	140.00	100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 数	到位数						

		其中: 14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0.00		
		财政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该资金主要用于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 提高服务群众水平。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村的数量	该经费发放的村落数量	12.50	= 28	28 个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覆盖率为	经费发放村数占总村数的比例	12.50	$\geq 95$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经费发放在上级规定的时效内经费及时发放时间占计划发放时间的比例	12.50	$\geq 95$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经费发放金额	发放经费总金额	12.50	$\leq 1400$	140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增长	促进农村经济增长总体水平	15.00	$\geq 100$	1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	提升服务群众总体水平	15.00	$\geq 100$	1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发放经费资金的各村满意度	10.00	$\geq 95$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范红双 联系电话: 278166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3.三海项目东、南地块征地及附属物补偿资金三海项目东、南地块征地及附属物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足额发放占地补偿，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三海项目东、南地块征地及附属物补偿资金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三海项目东、南地块征地及附属物补偿资金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 数	300.00	到位数	300.00	执行数	300.0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3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300.00	其中: 财政资 金	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足额发放占地补偿，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 群众合法权益，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分 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	单项指 标实际 完成值 (文字 描述)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项目占地亩 数	项目占地补 偿总亩数	12. 50	= 1 6. 7 7	2 1 216.77 亩	完成 12. 5

	质量指 标	补偿覆盖率 实际发放补 偿占应发放 补偿数的比 例	12. = 50 9 5	%	100%	完成	12. 5	
	时效指 标	按时发放 在规定时间 内发放群众 占地补偿资 金	12. ≤ 50 1	月	1 个月	完成	12. 5	
	成本指 标	占地补偿 项目占地补 偿总金额	12. = 50 0 0	万元	300 万 元	完成	12. 5	
<b>效益 指标</b>	经济效 益指标	农村经济效 益增长率 该项目实施 后对农村经 济效益增长 的比率的比 率	15. ≥ 00 1 0	%	10%	完成	15	
	社会效益 指标	降低上访群 众投诉率 降低群众向 政府或信访 部门上访投 诉比率	15. ≥ 00 1	%	1%	完成	15	
<b>满意度指 标</b>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被占地群众 满意度 被占地群众 对补偿发放 满意度	10. ≥ 00 9 5	%	95%	完成	10	
<b>预算执 行率</b>	预算执 行率		10				10	
<b>自评 总分</b>								100
五、存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无							
填报人:	范红双		联系电话:	278166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4.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30.34 万元，执行数为 3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我镇离任村干部补贴资金，保障其合法权益，确保其生活水平稳定，提高其生活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 补贴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 数	30.34	到位数	30.34	执行数	30.34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30.34	其中:财政 资金	30.34	其中: 财政资 金	30.3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该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我镇离任村干部补贴资 金, 保障其合法权益, 确保其生活水平稳定, 提高其生活质量。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号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补助个人数 量	补助离任村 干部的总人 数	12. 50	= 1 0 5	105 人	完成 12. 5
	质量指 标	质量指 标	补助金发放 率	实际发放的 补助金金额 占计划发放 金额的比率	12. 50	$\geq$ 9 5	100%	完成 12. 5
	时效指 标	时效指 标	补贴及时发 放率	补贴发放在 上级规定的 时效内补贴 及时发放时 间占计划发 放时间的比 例	12. 50	$\geq$ 9 5	100%	完成 12. 5
	成本指 标	成本指 标	发放离任干 部金额	发放离任干 部总金额	12. 50	= 3 0.	30.34 万元	完成 12. 5



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5.村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86 万元，执行数为 2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资金主要用于加强村级组织运转保障，提高服务党员群众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情况	预算 数	22.86	到位数	22.86	执行数	22.86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22.86	其中:财政 资金	22.86	其中:	22.86		
其他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情况	该资金主要用于加强村级组织运转保障, 提高服务党员群众水平。						已完成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村的数量	该经费发放的村落数量	12.50	= 82	个	28个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覆盖率为	经费发放村数占总村数的比例	12.50	$\geq 95$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经费发放在上级规定时间内的比例	12.50	$\geq 95$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发放村党组织活动经费金额	发放村党组织活动经费总金额	12.50	= 2.86	万元	22.86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增长	促进农村经济增长总体水平	15.00	$\geq 5$	%	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党员群众水平	提升服务党员群众的总体水平	15.00	$\geq 5$	%	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的满意度程度	发放经费资金的各村满意度	10.00	$\geq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	无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p>填报人: 范红双</p> <p>联系电话: 2781660</p> <p>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li> <li>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li> <li>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li> </ol>
------------------------	--

6.乡镇分税制财政体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50 万元, 执行数为 125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资金用于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 镇辖区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及办公场所修缮, 提高乡镇税收收入, 促

进乡镇经济发展，提高乡镇就业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  
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乡镇分税制财政体制 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调整后)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 数	1250.00	到位数	1250.00	执行数	1250.0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125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250.00	其中: 财政资 金	12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该资金用于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镇辖区基 础设施维修维护及办公场所修缮，提高乡镇税 收收入，促进乡镇经济发展，提高乡镇就业率。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 标实际 完成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发放人数	自收自支人 员工资发放 人数	5 ≥	1 3	13 人	完成 5
		数量指 标	乡镇基础设 施维修维护	镇辖区内乡 镇基础设施 维修维护面 积	5 ≥	5 0 0	5000 平 方米	完成 5
		数量指 标	办公场所 修缮面积	镇机关办公 场所修缮面 积	5 ≥	1 0 0	1000 平 方米	完成 5

	质量指标	发放覆盖率	实际发放人 数占应发放 人数的比例	5 ≥ 95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修 缮达标率	镇机关办公 场所修缮工 程达标率	5 ≥ 95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 修维护达标 率	辖区内乡镇 基础设施维 修维护达标 率	5 ≥ 95	%	100%	完成	5
	时效指 标	按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 放自收自支 人员工资	5 ≤ 1	月	1个月	完成	5
	时效指 标	按时完工	按照工作计 划在规定时 限内完工	5 ≤ 1	年	1年	完成	5
	成本指 标	补助金额	全年乡镇分 税制体制补 助金额	10 = 1250 250	万元	1250万 元	完成	10
<b>效益指 标</b>	经济效 益指标	增加乡镇收 入	增加乡镇税 收收入，促 进乡镇经济 发展	15. ≥ 0010	%	10%	完成	15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乡镇就 业率	提高乡镇就 业较往年增 长率	15. ≥ 0010	%	10%	完成	15
<b>满意度指 标</b>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 意度	辖区受益群 众满意度	10. ≥ 0095	%	100%	完成	10
<b>预算执 行率</b>	预算执 行率			10				10
<b>自评 总分</b>								100
五、存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无							

施

填报人:	范红双	联系电话:	278166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7.村党组织书记缴纳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70 万元, 执行数为 29.7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资金主要用于缴纳村党组织书记保险, 使村党组织书记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 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村党组织书记缴纳保 险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情况	预算数	29.70	到位数	29.70	执行数	29.7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9.70	其中:财政资金	29.70	其中: 财政资金	29.7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该资金主要用于缴纳村党组织书记保险,使村 党组织书记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分 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号	单 项指 标实 际完 成值 单 项指 标完 成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缴纳保险人 数	村党组织书 记缴纳保险 总人数	12. 50	= 2 8	人 28 人	完成 12. 5
		质量指 标	保险缴纳覆 盖率	保险缴纳人 数村数占总 人数的比例	12. 50	= 1 0 0	% 100%	完成 12. 5
		时效指 标	保险缴纳及 时率	保险缴纳在 上级规定时 间内保险及 时缴纳时间 占计划时间 的比例	12. 50	> 9 5	% 100%	完成 12. 5
		成本指 标	缴纳保险成 本	村党组织书 记缴纳保险 总成本	12. 50	≤ 2 9. 7 0	万元 29.70 万元	完成 12. 5

<b>效益 指标</b>	经济效 益指标	改善村支书 生活水平	通过缴纳保 险，改善村 支书总体生 活水平	15.	≥	%	5%	完成	15
				00		5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基层工 作的和谐稳 定	通过缴纳保 险，促进基 层工作的和 谐稳定	15.	≥	%	5%	完成	15
				00		5			
<b>满意 度指 标</b>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 意度	受益群体满 意度	10.	=	1 %	100%	完成	10
				00		0			
						0			
<b>预算 执行 率</b>	预算执 行率				10				10
<b>自评 总分</b>									100
<b>五、存 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b>	无								
<b>填报 人：</b>	范红双			联系电话：	2781660				
<b>说明：</b>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p>								

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8.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88 万元，执行数为 3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资金主要用于发放辖区内 28 个村发放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确保村级组织办公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42001 - 房寨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情况	预算数	34.88	到位数	34.88	执行数	34.88	预算执行进度(%)	100
	其中:	34.88	其中:财政资金	34.88	其中:	34.88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该资金主要用于发放辖区内 28 个村发放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确保村级组织办公正常运行。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村的数量	该经费发放的村落数量	12.50	= 8	个	28个	完成 1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覆盖率	经费发放村数占总村数的比例	12.50	$\geq 95$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经费发放在上级规定时间内经费及时发放时间占计划时间的比例	12.50	$\geq 95$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经费金额	发放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金额	12.50	= 34.8	万元	34.88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村级经济增长	促进村级经济增长总体水平	15.00	$\geq 100$	%	1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工作的和谐稳定	通过发放经费，促进农村工作的和谐稳定	15.00	$\geq 100$	%	1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的满意度程度	发放经费资金的各村满意度	10.00	$\geq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施

填报人:	范红双	联系电话: 278166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9.拖拉机产业园占地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5 万元, 执行数为 16.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足额按时发放占地补偿,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 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拖拉机产业园占地补 偿资金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542001 - 房寨 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情况	预算 数	16.50	到位数	16.50	执行数	16.5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16.50	其中:财政 资金	16.50	其中: 财政资 金	16.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足额按时发放占地补偿，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分 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	单 项指 标实 际完 成值 单位 (文字 描述)	单 项指 标完 成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占地亩数	项目占地补 偿亩数	12. 50	= 8. 7 5	6 亩 68.75 亩	完成	12. 5
	质量指 标	占地任务完 成情况达标 率	实际发放补 偿占应发放 补偿数的比 例	实际发放补 偿数占应发 放补偿数的比 例	12. 50	= 9 8	% 100%	完成	12. 5
	时效指 标	发放占地补 偿时间	实际发放补 偿时间比应 发放补偿时 间节点	实际发放补 偿时间比应 发放补偿时 间节点	12. 50	≤ 9 0	% 100%	完成	12. 5

	成本指标	占地补偿成本	占地补偿实际发放成本	12.50	≤ 6.5	万元	16.5万元	完成	12.5
<b>效益指标</b>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经济效益增长率	该项目实施后对农村经济效益增长的比率	15.00	≥ 1.0	%	1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群众投诉率	降低群众向政府或信访部门上访投诉比率	15.00	≥ 1	%	1%	完成	15
<b>满意度指标</b>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被征地群众的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b>预算执行率</b>	预算执行率				10				10
<b>自评总分</b>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范红双		联系电话:	278166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								

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0. 发展大道南延占地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94 万元，执行数为 1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足额按时发放占地补偿，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未发现问题。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发展大道南延占地补偿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体	542001-房寨镇人民政府	金額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情况		(调整后)						
预算数	14.940000	到位数		14.940000	执行数	14.9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情况	足额发放占地补偿，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降低群众上访投诉率。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自评得分
效益								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项目占地面积亩数	项目占地补偿总亩数	1 = .2	62	亩	62.25	亩	12.5
			2.5	.5				
			0					
质量指标	补偿覆盖率为	实际发放补偿占应补偿数的比例	1 ≥ .5	95	%	100%	完成	12.5
			2.5	.5				
			0					
时效指标	补偿发放及时率	实际发放补偿时间比应发放补偿时间节点	1 ≥ .5	90	%	100%	完成	12.5
			2.5	.5				
			0					
成本指标	项目占地金额	项目占地补偿总金额	1 = .9	14	万元	14.94	万元	12.5
			2.5	.4				
			0					
经济效	农村经	该项目实施后对	1 ≥ .1	10	%	10%	完	15
			1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济效益 增长率	农村经济效益增长的比率	5.0	≤	1.0%	1%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群众投诉率	降低群众向政府或信访部门上访投诉比率	1.5.0	≤	1.0%	1%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补偿农民调查满意度	1.0.0	≥	95.0%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9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范红双

联系电话：2781660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

\*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发展大道南延占地补偿资金”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总体评价为“优”。2024 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